

国家汉办函件

关于补充推荐 2017 年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 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的通知

汉办〔2017〕264 号

有关孔子学院中方承办院校：

为满足孔子学院(课堂)需求,我办将组织补充推荐 2017 年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公派出国教师人选工作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推荐时间

2017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24 日

二、岗位需求

具体要求请登录 <http://kzxyshizi.hanban.org> 查询。

教师赴任时间一般为 2017 年 8 月,任期一般为 2 学年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1. 热爱祖国,理想信念坚定,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,为人师表、爱岗敬业、诚信友善、有团队合作精神,组织纪律性强。

2. 具有 2 年及以上教龄的国内高等院校、中小学在职教师(合同制教师须提供学校同意派出期间的聘用合同)。

3.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,对外汉语、中文、外语、教育、文化等人文学科专业学习背景。年龄一般在 58 周岁(含)以下,身心健康。

4.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水平，能熟练使用英语或所在国语言，具有较强的汉语教学、中华文化传播和跨文化交际能力。有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经验、外国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。

5. 符合国外教师岗位要求。

四、推荐程序

（一）提交材料

1. 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，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。申请人须登录 <http://kzxyshizi.hanban.org> 进行网上注册。填写后，下载打印纸质表格《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申请表》提交有关部门审核。

2. 学校须为教师附推荐信，主要对其政治思想、教学能力、身心健康状况做出评价，推荐信以密封的形式提交。

（二）单位审核

1. 请学校审核教师提交的申请表，并由主管校长在“单位审核意见”栏内签署意见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后，提交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主管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后，统一由学校汇总邮寄我办。

2. 请将本校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（附件 1）加盖公章后以传真方式发送至我办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请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前将推荐材料（以当地邮戳为准）以特快专递方式发送我办师资处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确保推荐信、申请表等材料齐全。

六、选拔考试

推荐人选须参加我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。考试为面试，主要考查专业知识、教学技能、跨文化能力、外语水平和心理素质等。时间定于7月上旬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请孔子学院中方承办单位认真履行职责，按需求推荐人选，补足需求，确保推荐质量。

本通知由国家汉办师资处负责解释，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李宇圣、王佳

电 话：010-58595711

传 真：010-58595904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9号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师资处 100088

监督电话：010-58595956

感谢对我办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附件： 1. 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

2. 补充招聘2017年国家公派教师岗位表

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

2017年6月6日

抄送：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

附件 1：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

孔子学院中方承办单位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推荐材料是否齐全	
			已全 (✓)	未提交, 请注明原因

填表说明：请在标题横线处填写单位名称，加盖单位公章

附件2：补充招聘2017年国家公派教师岗位表

洲别	国别	岗位名称	需求人数	中方承办单位
大洋洲	澳大利亚	新南威尔士大学孔子学院	1	江苏省教育厅
非洲	南非	开普敦数学科技学院孔子课堂	1	江苏省教育厅
非洲	南非	中国文化和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孔子课堂	1	江苏省教育厅
欧洲	法国	阿尔萨斯孔子学院	1	江苏省教育厅